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市規則之潛在涵義

鑒於目前出售權益之最低代價尚未釐定，暫以出售權益所佔標的公司截至2022年12月 1日止經審計的淨資產價值人民幣2,211萬元為計算基準(出售權益的最終價值以評估報告所載於基準日的評估結果為準)，潛在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01條)超過2%但全部低於4%，故潛在出售事項(如獲落實)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潛在出售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已就出售出售權益作出決議。由於本公司為國有控股企業，故出售權益構成一項國有資產，且根據監管出售國家控制資產之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其出售須透過經核准產權交易所進行公開掛牌程序。潛在出售事項將透過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進行，而成功中標者將根據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之相關規則及法規與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出售權益之最低代價(初步競標價)尚未釐定，初步競標價將於正式掛牌程序開始時公佈，最終代價將視乎公開掛牌之最終出價而定，惟於任何情況下將不少於最低代價。

潛在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僅擁有各標的公司20%權益，標的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彼等之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iii) 綏江滇池水務

綏江滇池水務為一家於2014年12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200萬元，主要從事污水處理業務。於本公告日期，綏江滇池水務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綏江滇池水務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財務資料如下：

發佈期間將為預掛牌通告日期起計20個工作日及正式掛牌通告日期起計20個工作日。於發佈期間內，合資格競標者可表明其購買出售權益之意向及登記為有意競標者。於發佈期間屆滿後，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將通知本公司成功中標者之身份。於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發出成功中標者(即最高投標者)通知後，本公司須與該成功中標者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資料(包括競標者、最終代價、付款、交付及轉讓時間)尚未釐定。本公司將於確認成功中標者後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並履行其相關批准程序及訊息披露義務。於本公告日期，本集

團亦無在港外上市事項與任何其他事項有關連。

3

(

董事會所有董事均已對出售事項以及異議董事的意見作出適當和仔細的考慮。除異議董事以外，董事會其餘所有董事一致認為儘管標的公司佔本集團的綜合淨利潤的一定百分比並且有一定的營運規模，但進行出售事項可以令本公司有更充裕的資金用於把握其他投資機會，以獲取更大的投資收益。此外，於完成出售事項後，本公司將仍然持有標的公司各自的20%股權，可以維持標的公司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業績的若干貢獻。

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導者，是水務行業(包括自來水供應服務)的綜合運營商之一及國家滇池污染治理戰略目標的主要企業之一。

上市規則之潛在涵義

鑒於目前出售權益之最低代價尚未釐定，暫以出售權益所佔標的公司截至2022年12月1日止經審計的淨資產價值人民幣2,231.1萬元為計算基準(出售權益的最終價值以評估報告所載於基準日的評估結果為準)，潛在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01條)超過20%但全部低於40%，故潛在出售事項(如獲落實)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潛在出售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基準日」	指	潛在出售事項的審計、評估基準日，為2022年2月27日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2月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217)
「代價」	指	受讓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就出售權益應付之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權益」	指	本公司分別持有的昭通滇池水務 _{70%} 之股權、彝良滇池水務 _{70%} 之股權及綏江滇池水務 _{70%} 之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將與公開掛牌之成功中標者根據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之規則及法規就出售權益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	指	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是一家由昆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出資設立的國有獨資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最低代價」	指	出售權益之最低代價，截至本公告日期，最低代價尚未釐定，最低代價將於正式掛牌程序開始時公佈
「潛在出售事項」	指	本公司潛在出售出售權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開掛牌」	指	透過昆明聯合產權交易所就潛在出售事項進行之公開掛牌
「發佈期間」	指	公開掛牌之發佈期間，包括預掛牌期間及正式掛牌期間，合資格競標者可於該期間內表明其購買出售權益之意向及登記為有意競標者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相同的涵義
「綏江滇池水務」	指	綏江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標的公司」	指	昭通滇池水務、彝良滇池水務及綏江滇池水務，於本公告日期，上述公司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工作日」	指	中國之商業銀行開門辦理日常業務之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中國法定假期除外)
「彝良滇池水務」	指	彝良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昭通滇池水務」	指	昭通滇池水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 年 月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及陳昌勇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景東先生、周建波先生及張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東方女士、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